

债券代码：185575.SH

债券简称：22如皋02

## 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 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025 年票面利率调整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适用的票面利率：3.80%
- 调整后适用的票面利率：1.60%
- 调整后的起息日：2025年3月25日

根据《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中关于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约定，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当前市场环境，发行人决定将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下调 220 个基点，即 2025 年 3 月 25 日至 2027 年 3 月 24 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1.60%（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为保证调整票面利率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 2、债券简称：22如皋02
- 3、债券代码：185575.SH
- 4、发行人：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5、发行总额：3.50亿元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票面利率：本期债券本计息期票面利率为3.80%。

8、计息期限及付息日：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2022年3月25日至2027年3月24日；如投资者于第3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自2022年3月25日至2025年3月24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计息期间内每年的3月25日（上述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 二、本期债券利率调整情况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3年（2022年3月25日至2025年3月24日）票面利率为3.80%。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选择下调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为1.60%，并在存续期的后2个计息年度（2025年3月25日至2027年3月24日）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本次下调符合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调整后的票面利率合理、公允。受托管理人已对本次下调进行核查且无异议。

## 三、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1、发行人：如皋市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如皋市如城街道宁海路2号

联系人：邹晓燕

联系电话：0513-87222909

2、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16号院1号楼

联系人：楚晗

联系电话：010-85130443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如皋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025 年票面利率调整公告》签章页)

